

經濟部水利署 會議紀錄

壹、會議名稱：112年度旱災經濟部水利署災害緊急應變小組第6次
工作會議

貳、會議時間：112年2月24日(星期五)下午4時

參、會議地點：本署臺中辦公區第一會議室

肆、主持人：林元鵬總工程司

記錄：彭文霈

伍、出(列)席單位及人員：(詳簽到表)

陸、主持人致詞：(略)

柒、報告及討論事項：(略)

捌、決議：

- 一、中央公園抗旱井經台水公司及中水局水質檢測完成均符合標準，水質及觀測井水位資料亦充分公開，設施已備妥可隨時啟動。惟經洽詢台中市水利局表示目前台中地區水情燈號屬正常，宜於水情燈號調整後再啟動，故請中水局持續與市府聯繫溝通。
- 二、曾文-烏山頭水庫下游系列淨水場目前出水量已達61.5萬CMD，台水公司表示3月1日可再提升至63萬CMD。另目前甲仙堰川流量大幅降低，惟考量南化水庫供水重要性及目前蓄水狀況不佳，請南水局與農水署高雄管理處積極洽商，以甲仙堰引水至南化水庫蓄存量由目前0.5萬CMD提升至1.5萬CMD為目標。
- 三、台南自3月1日起實施橙燈減量供水之相關整備工作，水利署已於2月23日函送工作項目檢核表予相關單位，請水源組逐日控管各單位整備情形，以提升節水成效。
- 四、台南地區布設於水資源回收中心之大型淨水設備9台，請水利防災中心加大力度產水，以擴大節水效益。
- 五、有關南水局辦理屏東科技產業園區至高屏溪攔河堰之緊急新設臨時管線工程，以及預計第2次招標之10口抗旱水井，請依預定

期程於3月7日辦理議價；另高雄市政府及台水公司新鑿水井部分，請依預定期程辦理。

六、針對屏東科技產業園區11口井作為抗旱井需協商事項決議如下：

- (一)有關抽水所需電力之契約容量提高及臨時管線電力需求部分，請南水局先洽台電公司區處溝通，考量管線工程期程提出申請；若有困難，水利署將積極協處。
- (二)有關屏東科技產業園區廢棄物處理場用途與環評開發計畫承諾不同等涉及環評事項，請簡副總工程司率南水局洽楠梓加工出口區溝通。
- (三)有關管線行經七河局及工業局轄管土地部分，請南水局先洽七河局及工業局溝通；若有困難，水利署將積極協處。
- (四)新設支援管線所需費用(含操作電費)約1,000萬元，同意列入2023年穩定南部供水抗旱計畫經費支應，並請台水公司屏東區處即刻辦理；因抗旱工作緊急，在上開抗旱經費未撥付前，請台水公司以短期墊款方式因應辦理。

七、台水公司所提「購入中油大寮水源站原水費用」，建議台水公司於部務會議提案請求協調中油公司免收原水費；另翁公園伏流水及九曲堂取水站相關設備整備經費屬經常性維護費用，不列入2023年穩定南部供水抗旱計畫經費支應。

玖、臨時動議：(無)

拾、散會